

证券代码：872013

证券简称：纬而视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6日以电话方式通知
- 会议主持人：撒世强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9 月 7 日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条款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撒世强、王堃、闫培祥、王娅雯、陈泉涌、陈海杰、王生娥、史修文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8 日